

证券代码：002236

证券简称：大华股份

公告编号：2026-007

## 浙江大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担保情况概述

浙江大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3月28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根据公司实际业务发展需要，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为其合并范围内的部分子公司提供担保，担保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347,700万元，其中，对资产负债率低于70%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109,900万元，对资产负债率高于70%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1,237,800万元。对子公司的担保额度主要用于子公司向供应商采购付款、销售合同履约等日常经营业务或与金融机构开展融资业务等事项。

担保额度有效期为自公司2024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在有效期内，上述担保额度可在各下属子公司之间进行调剂，但在调剂发生时，对于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担保对象，仅能从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担保对象处获得担保额度。上述事项已经公司2024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9）。

#### 二、担保进展情况

近日，公司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以下简称“招行杭州分行”）出具了《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编号：571XY260113T00012901）（以下简称“担保书”），约定为子公司浙江华锐捷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锐捷”）在《授信协议》（编号：571XY260113T000129）项下所负担的所有债务承担连带责任保证，保证范围为招行杭州分行在授信额度内向华锐捷提供的贷款及其他授信本金余额之和（最高限额为人民币1,000万元）以及相关利息等其他费用，保证期间为担保书生效之日起至《授信协议》项下每笔贷款或其他融资或招行杭

州分行受让的应收账款债权的到期日或每笔垫款的垫款日另加三年。

上述担保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和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范围内，无需再次提交公司董事会或股东会审议。

### **三、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 2026 年 1 月 22 日，公司及子公司对外实际担保余额为 895,621.93 万元，占公司 2024 年末经审计净资产的 24.86%，全部为对子公司的担保，不存在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担保的情况。公司及子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无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形。

特此公告。

浙江大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 月 23 日